

证券代码：605333 证券简称：沪光股份 公告编号：2025-014

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》（证监许可[2022]120号）核准，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（A股）35,776,081股，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.00元，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.65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2,999,991.65元，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1,058,571.96（不含税）后，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1,941,419.69元。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6月29日到账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次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，并于出具了信会师报字[2022]第ZB11346号《验资报告》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，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，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、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港支行、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信建投证券”）于2022年7月14日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2024年2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“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汽车线束部件生产项目”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项目的议案》、《关于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》，并于2024年3月14日经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“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汽车线束部件生产项目”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，同意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

募集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沪光股份上海技术研发中心项目，公司 2024 年 4 月 26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、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》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开立情况如下：

序号	户名	开户银行	募投项目	专户账号	账户状态
1	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	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汽车线束部件生产项目	325060650013000858308	本次注销
2	昆山泽轩汽车电器有限公司	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		325060650013000859379	本次注销
3	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	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港支行	补充流动资金	2010020085368	已注销
4	上海泽荃汽车电器有限公司	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	沪光股份上海技术研发中心	121938666210008	存续

三、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存放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募集资金专户（账号：325060650013000858308和325060650013000859379）的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，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，为方便资金账户管理，减少管理成本，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。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，公司与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签署的《三方监管协议》亦相应终止。

特此公告。

昆山沪光汽车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5 年 4 月 18 日